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渑池县县直中学

承包人（全称）：河南韶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渑池县县直中学综合楼、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
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渑池县县直中学综合楼、教学楼维修改造项目。

2.工程地点：渑池县县直中学。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综合楼维修改造和教学楼外墙粉刷项目等招标范围全部内
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8月5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9月4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佰玖拾贰万肆仟捌佰叁拾伍元柒角陆分整
(¥1924835.76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游衍。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5年8月5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澠池县县直中学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四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二份，承包人执二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付志刚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游龙涛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91411221MA442Y5A5B

地 址: _____

地 址: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国威广场15层1505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付志刚

法定代表人: 游龙涛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18503985789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河南通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 号: _____

账 号: 091401001400000290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按国家相关规范规定的计量规则。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进度计量。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工程验收合格，甲方支付总工程款
的 80%，审计结束后甲方支付总工程款的 97%，剩余 3%为质保金，
待保修期后，一次性付清剩余工程款，保修期为验收合格后一年。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